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 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67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646,186股，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并于2023年2月1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476,723,227股增加至490,369,413股，注册资本也相应由476,723,227元增加至490,369,413元。

(二) 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023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鉴于激励对象吴进春、黄远生、邹晓斌、刘巍4名激励对象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其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51,000股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490,369,413 股减少为 490,318,413 股，注册资本也相应由 490,369,413 元减少为 490,318,413 元。

二、本次《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基于上述情况，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需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内容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手续。

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7,672.3227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9,031.8413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7,672.3227 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9,031.8413 万股，均为普通股。

上述修改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审核为准。

本次《公司章程》的修改事项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9 日